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函

地址：97044 花蓮市中華路512號  
承辦人：游美珍  
電話：03-8523191\*257  
傳真：03-8529360  
電子信箱：m jy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農糧東生字第11011834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（110年特用作物集團產區作業規範-核定PDF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訂「輔導建置特用作物集團產區作業規範」1份，  
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10年3月25日農糧生字第11010644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周知轄下實際參與生產、加工、行銷等農場、產銷班、農民團體或農企業（農場及農企業應檢附相關合法立案資料）配合辦理，並輔導相關單位依期作別依限完成登錄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  
副本：本分署宜蘭辦事處、本分署臺東辦事處、本分署作物生產課（均含附件）

